

佛山市顺德区灏众五金实业有限公司
年产电器配件 300 吨新建项目验收意见

2019 年 12 月 12 日，佛山市跨冠纸管有限公司在现场召开本公司项目环保验收会议，参会人员有技术专家组、建设单位、监测单位、环境工程设计单位、环境工程施工单位等代表。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，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，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佛山市顺德区灏众五金实业有限公司投资 30 万元新建电器配件生产车间，项目建设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穗香村委会工业区大福路 78 号首层之二，坐标为东经 113.233741° 、北纬 22.772661° 。批复文号：佛环 0302 环审（2019）第 0084 号。本项目建筑面积 1060 m²，主要从事电器配件生产，年产配件 300 吨。从业人数 7 人。不设饭堂和宿舍。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 万元，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5 万元，占实际总投资 16.7%。

二、工程建设变动情况

序号	设备名称	单 位	环评审批数量			备注
			环 评 报 告	实 际 设备	增 减 量	
1	混料机	台	3	3	0	混料
2	注塑机	台	10	10	0	注塑
3	破碎机	台	4	4	0	破碎
4	空压机	台	1	1	0	压缩空气
5	冷却塔	台	1	1	0	冷却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项目的排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，办公生活污水经独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排入中心河。

冷却水

项目设置一台冷却塔，使用冷却水对工件进行间接冷却。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。

2、废气

①塑料粉尘

项目对塑料次品进行破碎回用，破碎过程中会产生塑料粉尘，塑料粉尘以无组织排放。

②有机废气

项目注塑使用 PP/ABS 新料，有机废气主要产生 PP/ABS 塑料的注塑过程。注塑机温度 180~220℃。本项目经集气罩收集废气，通过负压吸风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同 15m 高的排气筒（G1）高空排放。本项目注塑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异味，异味主要来自塑料本身的挥发的非甲烷总烃。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中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。本项目非甲烷总烃达到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

验收组签名

李金海，林振炎，尤向霖，黄炽枝

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)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

3、噪声

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，主要噪声来自设备的噪声，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类标准。

4、固体废物

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，塑料次品回用于生产当中。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。废含油抹布、废机油包装物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。符合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》中的规定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验收监测期间，检测报告编号(S19D10101004)生产时间为8小时/日。根据2019年10月24日、2019年10月25日的产品产量来推算，生产工况达84%和87%以上，满足验收监测工况大于或等于75%要求。

(1) 废水

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，生活污水经独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，达到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二级标准后排入中心河。

(2) 废气

项目废气主要为塑料粉尘和有机废气。

①塑料粉尘

项目对塑料次品进行破碎回用，破碎过程中会产生塑料粉尘，塑料粉尘以无组织排放。

②有机废气

项目对塑料次品进行破碎回用，破碎过程产生的塑料粉尘，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。

项目在注塑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，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，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异味，以臭气浓度表征，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17m高的排气筒(FQ-12471)排放。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1993)中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。本项目非甲烷总烃达到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)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。

(3) 厂界噪声

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各监测点位的昼间和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均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类标准。

(4) 固体废物

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，塑料次品回用于生产当中。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。废含油抹布、废机油包装物交由广东碧海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理。符合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》中的规定。

(5) 污染物排放总量

生活污水 CODcr、NH3-N 不分配总量。

项目属于塑料制造及塑料制品行业，在注塑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，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及排放量为0.105t/a，其中有组织排放量0.0945t/a，无组织排放量为0.0105t/a，有机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0.0945t/a。

项目每天工作时间为8小时，年工作300天，根据检测报告编号(S19D10101004)，2019-10-24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2.01×10^{-2} kg/h，2019-10-25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2.42×10^{-2} kg/h，因此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速率为 2.22×10^{-2} kg/h。

$$\text{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} = 2.22 \times 10^{-2} \times 300 \times 8 / 1000 = 0.0528 \text{t/a}$$

验收组签名

李剑波，林振贤，尤柏森，董焕华

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为 0.0528t/a，小于 0.0945t/a 的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项目搬迁厂房，不存在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。

项目营运期间各项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，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“三同时”管理制度，总体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要求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，验收及监测期间各工序正常运行，工况稳定，达 75%以上，项目各污染物均能按要求进行建设完成，配套的环保设施可正常运行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（广东顺德顺冠检测有限公司，报告编号 S19D10101004）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能达标排放，该项目达到验收标准，因此验收工作组原则通过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建议和要求

1、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好各项环保工作，加强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，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监督管理；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存放，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。加强安全防范，提高警惕，杜绝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。

2、必须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生产；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，如因生产需扩建，需要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3、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档案。包括企业基本情况资料、项目建设管理资料、环境应急管理资料、环境监测基础资料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资料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资料、许可证资料、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资料、环境统计和排污申报资料、环保部门监督检查资料等与环境保护管理相关的资料。

佛山市顺德区灏众五金实业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

验收组签名 李剑海、林振浪、尤柏森、黄焕枝



佛山市顺德区灏众五金实业有限公司

年生产电器配件 300 吨 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组